

關於以北部都會區為基點助推香港更深更廣 融入國家發展大局的提案

今年是香港回歸祖國 25 年。25 年來，香港經歷了與祖國內地在經濟文化、科技教育、醫療衛生等方面的密切合作，也經歷了「修例風波」、疫情等因素的不良影響。如今，在國安法的保駕護航下，香港新的選舉制度順利實施，「愛國者治港」原則逐步落實並深入人心，香港進入由亂轉治，由治到興的良好態勢。香港亟待調快腳步、掃清障礙，抓住粵港澳大灣區建設等千載難逢的好機會，努力尋找新的「介面」，自我努力、對接內地，更快更穩地融入國家發展大局。

2021 年 10 月 6 日，香港特區行政長官林鄭月娥發表任內第五份施政報告，當中提出建設香港北部成為宜居宜業宜游的都會區。鑒於北部都會區地理位置優越（毗鄰深圳羅湖和福田）、交通便利、口岸密集、產業多元、環境優良等便利條件，建議以北部都會區為基點，打造香港與內地深度融合的「介面」，並將其發展為特區中的「特區」，向南聯合香港南部都會區，向北攜手深圳等大灣區其他城市。橫向聯合、縱向深入，一定能取得事半功倍的效果。

具體建議如下：

一、借鑒珠海橫琴合作區海關管理政策，加快深圳福田保稅區與香港北部都會區的無縫對接

近年來，內地不斷提升進口商品檢驗檢疫管理，香港企業面臨的出口程序日趨複雜。此外，企業若在北部都會區新建倉儲，須依據現行法規走審批流程，而此流程複雜而冗長，影響到製造業發展。

建議借鑒珠海橫琴合作區海關管理政策，將香港北部都會區與深圳福田保稅區連接起來，統一執行貨物放開一線、管住二線的政策。既能讓北部都會區生產的產品無須報關便可進入福田保稅區，又能充分利用保稅區現有的倉儲設施，減低企業經營成本。對於需要在內地報關的貨物，可由內地有報關經驗的員工在福田保稅區負責，以保障物流暢順、運作高效。

二、將香港北部都會區製造的產品視同中國製造

香港和內地商品監管制度各自獨立，致使部分香港製造或銷售的產品在進入內地市場時面對壁壘。例如，許多香港市場已流通的創新藥物如抗癌藥、罕見病治療藥等，須經國家藥監部門較長時間的審批，才能進入內地市場；所有進口食品均須符合內地關於企業註冊和包裝標籤要求，品質也須通過內地海關進境檢驗檢疫監管，否則到內地口岸時會被要求銷毀、退運或技術處理。

由此，建議引入新政策，請內地監管部門在北部都會區/福田保稅區設立辦公室，建立雙方共同監管平台，派遣內地工作人員進駐，以監察和確保在北部都會區研發、生產的產品符合內地法規的要求，保障北部都會區生產、並貼有北部都會區製造標籤的產品可以視同「中國製造」，迅速進入內地市場，滿足內地市場的需求。

三、創新人才政策吸引內地人才到北部都會區生活就業

建議對符合北部都會區緊缺人才或高端人才標準的內地人才，允許其配偶及子女一同進入北部都會區生活及上學；若配偶符合一定的人才標準，允許其在港工作。此建議亦可使來港發展的內地人才更加滿足內地與香港避免雙重徵稅安排中的稅務居民規定，增加其被判定為香港稅務居民的機會，保障其來源於香港的收入只需繳納香港的薪俸稅，毋須在內地補繳個人所得稅。

四、招引內地科技企業到北部都會區設立總部經濟

建議北部都會區引入新的優惠政策，吸引符合條件的內地龍頭創科企業在香港設立地區總部，從批地條款、稅務、跨境資金池額度等不同方向給予優惠。既有助於將北部都會區打造內地科技企業全球融資和全球競爭的橋頭堡，又助力香港與內地在人才、科技等方面互聯互通、共同發展，實現雙贏。